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年6月2日下午14时00分

结束时间：2016年6月2日下午15时00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3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公司2016第二季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二)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三) 《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参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4）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2、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

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6年6月2日上午9:00

(三) 登记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重庆市合川区草街拓展园区

邮政编码：401572

联系电话：023-42460123

传真：023-42460123

联系人：朱敏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8日

